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QING DAIRY HOLDINGS LIMITED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第二階段除牌程序

及

最新發展

茲提述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7條將本公司列入第一階段除牌程序(「該公告」)。除非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第二階段除牌程序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函件，指(i)第一階段除牌程序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已屆滿，惟本公司於限期前尚未提交任何復牌建議；及(ii)聯交所決定根據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7條將本公司列入第二階段除牌程序。

第二階段除牌程序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屆滿。本公司須於第二階段除牌程序屆滿前至少十個工作日(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提呈可行之復牌計劃以回應以下各項：

- (i) 證明具備上市規則第13.24條所規定之足夠業務運作或資產；
- (ii) 就德勤提出的問題進行法證調查並披露調查結果及採取補救措施；
- (iii) 證明本公司之管理層的個性、謹慎程度及品格概無任何導致投資者風險及破壞市場信心的合理監管顧慮；
- (iv)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保留意見；
- (v) 證明本公司有實施充足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監控系統，以履行上市規則之責任；
及

(vi) 知會股東及投資者重大市場資料，以評估本集團之狀況。

最新發展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其現況發展的最新消息：

- (a) 本公司正考慮將其直接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清盤，原因是本公司未能確認其賬簿及記錄的完整性及準確性，藉此對該新加坡附屬公司行使管理控制權，以及該新加坡附屬公司未能作為中介控股公司，對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行使有效控制。本公司將就此尋求進一步法律意見。
- (b) 本公司正竭盡所能聯同其核數師盡快編製及刊發其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有關中期報表。
- (c) 董事會正物色適合的業務合作及／或收購目標。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達成任何具體條款或協議。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另外刊發公告。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美燕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光曙先生及王德林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美燕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施連燈先生及邱曉華先生。